歸戶號: 附○○-○○○○○

姓名: 〇〇〇

### 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優先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

### 領取安置重建補助費 排定時程表

1. 為避免同時辦理人數過多造成臺端久候,請依以下排定時程,前往 桃園航空城聯合服務中心 A 棟 2 樓中廊(地址:桃園市大園區中華路 298 號,電話:03-3867400 轉 1301~1304),領取優先搬遷區安置 重建補助費:

(上午最後進場時間為11時30分,下午最後進場時間為16時)

(1) 場次:<mark>第○場</mark>

(2) 日期: ○月○日

(3) 時間: ○時~○時

如不克於排定時程前往,請先與本府地政局航空城開發科聯繫 (電話:03-3867400,請參照「領價聯繫資訊表」,依歸戶號查詢 對應分機),再依約定時間前往領價。

2. 領價時,請檢具本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、印章、建物自動拆遷獎勵 核定函、轉帳同意書及存摺封面影本等應備文件。委託他人領取時, 應填妥委託書(委託人應蓋印鑑章),由受託人攜帶其身分證明文件 正本、印章及委託人1年內申請核發且用途相符之印鑑證明。

#### ※注意:如有下列情形者,請先配合下列事項再行領價

- 1. 土地改良物如屬公同共有,應依民法第828條規定,由全體公同共有 人會同領取,或請全體公同共有人先行協議領取方式,於協議完成後 再檢具協議書及相關身分證明文件,向本府預約領取優先搬遷地區 安置重建補助費,毋須於上開期間前往領價。
- 2. 繼承人請先將相關文件送本府審查,經審查通過者,另函通知領取。

### 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區段徵收案 轉帳同意書

本人	_同意「桃園航空城	【附近地區(第	一期)特定區
□優先搬遷區□其他搬遷	<b>墨區土地改良物區段</b>	之徵收案」如附	表所列之土地
改良物補償費,轉帳匯入	、本人於	銀行	分行,
帳號:	,户名:		帳戶。
(檢附存摺封面影本1份)	)		
立同意書人:			印鑑章
身分證字號:			L
住址:			
電話:			

【附表1】

# 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區段徵收案轉帳同意書(第一階段-補償費及救濟金)

□徵收公告 □第2次徵收	公告 □更正公告	□第次複介	古公告
□(擇-	- 勾選)		
補償費項目(請依歸戶清冊埠	真寫)下表合計新臺	幣	_元整。
補償費項目	歸戶號	補償金額	
建物拆遷補償費(救濟金)、建物其他救濟金			
農、漁、牧遷移補償			
工廠與商業搬遷補助費			
營業損失補償費			

中華民國

【附表 2】

# 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區段徵收案轉帳同意書(第二階段-自拆獎勵金及補助費)

□徵收公告 □第2次徵	饮公告 □更正公	告 □第次複估公告
□(擇	星一勾選)	
補償費項目(請依歸戶清	冊填寫)下表合計新	臺幣元整。
		,
補償費項目	歸戶號	補償金額
人口遷移費		
房租補助費		
搬遷補助費		
建物自拆獎勵金、建物其他 救濟金之自拆獎勵金		
(自願)優先搬遷獎勵金		
生產設備搬遷補助費		
水井自動拆遷獎勵金		
安置重建補助費		

年

月

日

他救濟金之自拆獎勵金

(自願)優先搬遷獎勵金

人口遷移費

搬遷補助費

房租補助費

### 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區段徵收案 土地改良物補償費/自動拆遷相關補助費用具領切結書

		( V ) ( V ) ( ) ( V ) ( ) ( V )		77.2
立切結書人	具領	「桃園航空	【城附近地區(第一	期)特定區
□優先搬遷區□其他搬	遷區土地改	良物區段徵山	<b>收案」範圍內所有之</b>	土地改良物
(建物門牌:				) ,
如下表所列之土地改良物	<b>勿補償費、</b> 完	已成自動拆遷	之相關補助費用,茲	保證絕無冒
領、溢領或其他不法情事	事,亦保證令	頁取自動拆遷	相關補助費用後不再	居住且同意
可由施工單位進行各項コ	L程,若有其	其他不實、不	法或誤領之情事,致	損害他人或
政府權益時,本人願意將	<b>将所領之補</b> 與	力費用悉數繳	還,並願負法律上之	一切責任,
絕無異議。				
補償費項目		標示	補償金額	蓋章
建物拆遷補償費(救濟金)、建物其他救濟金	□協議價購 □區段徵收	補償清冊歸戶號:		
農、漁、牧遷移補償	□協議價購 □區段徵收			
工廠與商業搬遷補助費				
營業損失補償費				
建物自拆獎勵金、建物其	□協議價購			

□區段徵收

生產設備搬遷補助費				
水井自動拆遷獎勵金				
安置重建補助費				
		標示詳如上開		
		清册內容		
此致 桃園市政府	=		Q,經核對身分確係本人 ,經核對代理人身分確係	
立切結書人:				
身分證字號:				
住址:				
電話:				

月

日

年

中華民國

#### 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

### 委託書

立委託書人	為辦理「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
(第一期)特定區	搬遷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案」
因故不克親自前往,特委	託全權代為辦理
相關事宜,如有不實,願	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此 致 桃園市政府	
委託人:	(簽章)
統一編號:	
聯絡地址:	
電話:	
受託人:	(簽章)
統一編號:	
聯絡地址:	
電話:	

註:須檢附委託人一年內申請之<u>印鑑證明</u>,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(切結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),並加蓋印鑑章。

月

日

年

中華民國

### 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(第一期)特定區土地改良物區段徵收 領價聯繫資訊表

如臺端有繼承、公同共有等情形,或不克於排定時程領取土地改良物相關補償費或救濟金,需另行預約者,請參照案附歸戶清冊所載之歸戶號,依歸戶號分組電洽對應之分機,由專人為您服務。

附近地區(第一期) 歸戶號分組	(桃園航空城聯合服務中心- 電話:03-3867400) 預約分機
附 07-000001~	2211 ~ 2214 ~ 2216 ~ 2218 ~ 2219
附 08-000001~	1121 ~ 1128
附 09-000001~	2239 ~ 2240 ~ 2243 ~ 2248
附 10-000001~	2221 ~ 2223 ~ 2225 ~ 2229
附 11-000001~	4111 \ 4113 ~ 4120